

证券代码:600259 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3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一、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0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一、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0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9月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一、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0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4、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保证本报告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此公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及议案2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23年10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拟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应持证券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如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或授权委托书(如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见附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参会登记手续。

(二)拟出席现场会议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参会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番禺区汉溪大道东396号广晟博城A塔写字楼36楼证券法律部,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09号海口宝华海景大酒店8楼809房。

(四)登记时间:2023年11月10-11日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5时至17时。

六、其他事项 (一)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食宿与交通费用自理。

(二)股东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应递交书面委托书,并注明委托授权范围。特此公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11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 委托人持A股账户号: 序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投票数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1 审议《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计计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按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A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A01 陈:××

A02 陈:××

A03 陈:××

A04 陈:××

A05 陈:××

A06 陈:××

B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B01 陈:××

B02 陈:××

B03 陈:××

C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C01 陈:××

C02 陈:××

C03 陈:××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A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B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C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A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将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四

A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500 100 100

A01 陈:×× 0 100 50

A02 陈:×× 0 100 200

A03 陈:×× 0 100 50

A04 陈:×× 0 100 50

A05 陈:×× 0 100 50

A06 陈:×× 0 100 50

附件: 黄洪刚,男,1974年04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广东省广晟酒店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部长,综合法律部部长,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高级主管、副部长,董事会办公室(法务中心)副主任,法律与风控事务部部长,其中2021年12月至2023年10月,兼任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董事,广东省广晟置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派驻上市公司专职董事。

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2023-042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3年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社会责任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网络安全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的议案》。